

关于做好 2020 年度省博士后科研资助计划和 省资助招收博士后研究人员申报工作的通知

全校各博士后流动站、相关学院：

为深入实施“万名博士后集聚计划”，着力集聚培养优秀博士后青年人才，为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支撑，根据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开展 2020 年度省博士后科研资助计划和省资助招收博士后研究人员申报工作的通知》（苏人社函[2020]18 号）有关要求，现将我校 2020 年度省博士后科研资助计划和省资助招收博士后人员（以下简称“两项资助”）的相关申报推荐工作通知如下：

一、江苏省博士后资助计划申请对象、条件和资助标准

（一）申请对象：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期间进站的我省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工作站、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的博士后研究人员（以中国博士后网上办公系统的进站时间为准）。

（二）申请条件：具有良好的科研潜质、学术道德和综合能力，出站后愿意留在江苏工作。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

1、在国家和我省重大专项、前沿技术和重大科学研究计划中从事研究工作；

2、在我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和各地优势产业、特色产业从事研究工作；

3、在我省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团队中从事研究工作；

4、在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一线并在医疗救护、基

础预防、科研攻关等岗位从事研究工作；

5、在江苏省示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从事研究工作；

6、在苏北地区博士后设站单位从事研究工作。

(三)资助标准：根据《江苏省省级人才开发及人力资源服务专项工作管理办法(暂行)》(苏人社发[2018]368号)，对入选的科研项目分A、B、C三类予以资助，资助标准分别为8万元、5万元和2万元。

二、江苏省资助招收博士后人员申请对象、条件和资助标准

(一)申请对象：2019年4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期间进入我省博士后科研流动站、省属单位和中央驻苏单位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省属省级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的全职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以全国博士后管理信息系统的进站时间为准)

(二)申请条件：

1、设站单位应有较高水平的学科带头人和高水平的科研项目，科研经费比较充足，科研和后勤保障条件良好；

2、设站单位上一年度自筹经费招收博士后研究人员与国家资助招收博士后研究人员的比例应达3:1以上；

3、申请人具有良好的科研潜质、学术道德和综合能力；

4、选题能够紧密结合我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优势学科发展重点，具有原创性、前瞻性和开拓性；

5、申请人须全脱产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

6、申请人出站后愿意留在江苏工作。

(三) 资助标准: 根据《江苏省省级人才开发及人力资源服务专项工作管理办法(暂行)》(苏人社发[2018]368号), 省财政择优资助招收博士后研究人员, 资助标准为每人每年8万元, 期限为两年, 资助经费一次性划拨, 主要用于申请人的生活费用和日常公用经费等支出。

三、申报程序

(一) 个人申报

符合条件的博士后登录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主页上“江苏博士后服务”栏目(网址<http://ggfw.jshrss.gov.cn/PostDoctoral/pages/login-jjsb.jsp>), 于2020年2月20日至3月23日按要求完成线上填报工作后, 在线打印纸质申报材料, 《江苏省博士后科研资助计划申请表》、《江苏省资助招收博士后人员申请表》(流动站用)格式参考附件1和2, 并按照申请书、相关证书顺序装订成册, 一式3份, 并于3月23日前报送至人事处博士后管理科, 逾期不予受理。

(二) 材料审核与报送

3月24日至30日人事处组织相关专家对申请人的学术道德、知识产权及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进行综合评估和审核;

3月31日至4月1日人事处博士后管理科负责“两项资助”的网上材料审核提交, 并将申报纸质材料(一式两份)报送至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四、相关要求

1、填报之前应认真阅读填表须知，并如实进行填报。

2、纸质申报材料与网上填报信息一致。申请人须对申报材料的完整性、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如发现弄虚作假，一经查实将取消申请人申报资格。

3、“两项资助”须同时申报。

4、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联合招收的博士后，可以从工作站或创新基地申报，也可以从学校流动站申报。

5、申报材料如涉密，要及时做好脱密处理。

6、同一项目已获得国家、省有关部门立项资助的，不在列入“两项资助”专项资助范围。

7、人事处博士后管理科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雁玲 闫志雄

电话：0511-88788028

地址：行政二号楼 401

8、线上申报过程中，如遇注册、登录障碍等问题，请联系技术人员。联系人：蔡艳，电话：（025）86550846

附件 1：江苏省博士后科研资助计划申请表（参考样表）

附件 2：江苏省资助招收博士后研究人员申报表（博士后科研流动站用参考样表）

人事处博士后管理科

2020 年 2 月 16 日